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949 号）核准，公司 2015 年 6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670,000 股，发行价为 15.7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6,819,1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37,609,146.00 元，余额为人民币 539,209,954.00 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5,94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3,269,954.00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6 月 8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5]10904 号验资报告。

（二）本半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项目	金 额
2015 年 6 月 8 日募集资金净额	539,209,954.00
减：发行费用	5,940,000.00
2015 年 6 月 8 日募集资金净额	533,269,954.00
加：2015 年度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2,524,107.87
加：2016 年 1-6 月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2,667,369.06
减：2015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7,998,611.88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110,466,800.00

减：2016 年 1-6 月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1,811,800.47
截止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18,651,018.5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开设了三家银行专项账户，分别是，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惠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惠州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花旗银行深圳分行”），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然后由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审批后予以付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出计划投入时，需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按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组织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由公司会计部门设立台账，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同时将检查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会向董事会报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与招商银行惠州分行、兴业银行惠州支行、花旗银行深圳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币种	存款方式	余 额	备注
招商银行惠州分行	752900013810222	人民币	活期	3,466,246.86	注 1
招商银行惠州分行	752900013810222	人民币	理财产品	100,000,000.02	注 2
招商银行惠州分行	752900013810222	人民币	理财产品	期末已销户	
招商银行惠州分行	752900013810222	人民币	理财产品	期末已销户	
兴业银行惠州支行	336000100100257602	人民币	活期	3,176,886.00	注 1
兴业银行惠州支行	336000100200176489	人民币	理财产品	期末已销户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1751568815	人民币	活期	12,007,885.70	注 1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8625204443	人民币	定期存款	期末已销户	
	合计			118,651,018.58	

注 1：系本公司与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的银行账户。

注 2：系本公司向招商银行惠州分行购买的“存汇盈”理财产品，本公司将人民币 100,000,000.02 元委托银行通过外汇交易工具和保证金存款相结合的途径实现资产增值，到期日为 2016 年 8 月 5 日，年收益率 4.35%。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本公司 2016 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 11,046.68 万元，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5]11233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三）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015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7.4 亿元

（其中 2 亿元为闲置自有资金，5.4 亿元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理财产品金额 1.0 亿元。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8,651,018.58 元（包括购买理财产品 100,000,000.02 元），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6 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5 日

附件 1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681.91				本半年度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17,181.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41,981.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半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端高精密线路板扩产项目	否	50,209.91	50,209.91	15,819.51	40,619.37	80.90%	2017.7	2,619.20	否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117.00	3,117.00	1,361.67	1,361.67	43.69%	2016.8	--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3,326.91	53,326.91	17,181.18	41,981.04	--	--	2,619.20	--	--
超募资金投向										
1. 无此事项	否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
合计	--	53,326.91	53,326.91	17,181.18	41,981.04	--	--	2,619.2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日高端高精密线路板扩产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已累计投入 11,046.68 万元，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于 2015 年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1,046.68 万元，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5]11233 号的鉴证报告，且经保荐机构发表审核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止日高端高精密线路板扩产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